

证券代码：430623

证券简称：箭鹿股份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事宜。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14:00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1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宿迁市科工路 117 号宿城经济开发区（西区）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18年年度工作报告。

（二）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2)以及《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3)。

（三）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及2019年财务预算的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及2019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为：2019-006）。

（五）审议《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六）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特殊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公司决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七）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银行贷款的议案》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因补充流动资金需要办理的银行贷款业务（含相应担保），授权期内任一时点公司合计贷款余额不得超出 3 亿元人民币，否则应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办理，授权有效期自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期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07）。

（九）审议《关于预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期披露的《关于预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2019-008）。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凡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请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5:00 时前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者需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人和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股东可以前往公司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登记时间以抵达地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14 日 15 时前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孙召云 电话：0527-82868051 传真：
0527-84378838 地址：江苏省宿迁市科工路 117 号宿城经济开发区（西区）

（二）会议费用：（二）会议材料备于公司会议室；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向公司董事会提出。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箭鹿毛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